**2018雲科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競賽**

1. **競賽宗旨**

為促使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運用各種資料、新技術或是新觀念，發展具創意與實用價值之智慧城市服務。本校特舉辦「2018雲科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競賽」，邀請產官學專家前來觀摩與評比，期能鼓勵學生之創意發想與創業發展，另一方面也能促進國內智慧城市之技術與服務品質。

1. **活動內容與參賽說明**
2. 活動內容及議程
3.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7年11月12日(一) 17:00止，報名免費。
4. 活動時間：107年11月20日(二) 17:00公布初選晉級名單 107年11月23日(五) 09:20~19:00為決選(當日提供午餐且參與同學當天可請公假)
5. 活動地點：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一館、二館與三館
6. 報名方式：團隊須至報名網站完成「組員資料表」、「2000字以內之作品介紹」，並收到主辦單位之來信即完成報名。若於11月13日(二)早上09:00前未收到主辦單位來信者，請E-mail至yuntechhackathon@gmail.com確認，以確保權益。
7. 報名網站

http://www.yuntechhackathon.yuntech.edu.tw

1.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研究發展處、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執行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1. 競賽資格

本競賽每隊人數為3-6人，皆需擁有雲科大之學籍。每個團隊需指派1人為團隊代表人，惟代表人必須具中華民國國籍並在中華民國設籍之國民。代表人需負責與主辦單位聯繫、確認參賽文件與獎金領取等事宜。此外，報名確認後，請勿更換團隊成員。

本競賽共有產品實作組、資料應用組與服務發想組三個組別，每位同學僅能參與一個團隊，並以一個作品報名其中一組，不得跨團隊、跨作品，或跨組別報名，如經查獲重複報名，主辦單位有權協調該參賽同學選擇其中一組別一作品參賽。此外，每組成員必須有半數以上參加決選，該組成果方能參與決選評比。

1. 競賽類別說明

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競賽，指定主題如下:

1. 產品實作組：參與本組競賽之組別除了需闡述作品與智慧城市之關聯性外，尚需現場展示實體作品，並讓評審操作或觀摩，其中實體作品類型不限，舉凡各種電子產品、設計產品、實體模型...等皆可參與。
2. 資料應用組：參與本組競賽作品須運用多種與智慧城市相關之開放資料，進行資料混搭、分析應用，或是提供衍生服務。作品可以直接以資料分析結果或使用Web或APP(iOS、Android) 服務呈現。
3. 服務發想組：參與本組競賽之組別不需要提供任何產品或實作結果，僅需提出與智慧城市有關之新服務，並使用文件及投影片說明本服務與智慧城市關聯性，以及對民眾、商業、或是特定族群之益處即可。

註：主辦單位保留增設組別與修改之權利。

1. 競賽注意事項
2. 請參賽隊伍成員攜帶學生證於報到時間11月23日(五) 09:20~09:50完成報到。
3. 競賽現場提供電源、餐飲等。請自行攜帶可無線上網的筆電、手機，及有助於完成您作品的材料和設備等(除3C產品外，若需攜帶其他耗電量高的器材或設備，請於報名表上註明)，但以不影響他人為原則。
4. 團隊參與競賽，視同同意競賽須知及各項規定，若有爭議，主辦保有最終解釋權。
5. 參賽作品內容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 凡使用涉及他人之人物肖像、背景音樂或任何類型著作、專利、商標、個人資料，參賽者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若以既有產品或服務參賽，需敘明參賽後該產品新增的功能或服務。如有侵權爭議，由參賽團隊及個人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6. 參賽作品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檢舉或告發有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主辦單位保留獎項暫緩公布之權利，並經訴訟程序確認屬實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得獎資格並追回相關獎金(項)。
7. 參賽作品如曾在其他競賽中獲獎，則需有50%程度之修改始得參賽。如經主辦單位認定參賽作品與曾獲獎作品相似程度達50%以上，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參賽、得獎資格之權利。
8.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團隊或成員個人所有。惟參賽者(若為未成年人須得法定代理人同意)須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用於推廣校內成果與結案之目的，以不限區域及非營利之方式使用其參賽作品，包括但不限於拍攝或請競賽團隊提供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以紀錄相關活動，並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報導、出版或公開其參賽成果、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如未涉及著作人格之誣衊，參賽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9. 參賽團體同意主辦單位得將本參賽成果之名稱、簡介、參賽組別及所使用的資料集等相關背景資料，彙整為開放資料格式登載於公開網站供公眾下載使用或提供予相關設組單位。
10. 基於參賽者管理、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寄送獎品、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主辦單位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團隊成員之個人資料。
11. 團隊之所有參賽者必須於決賽當天提供詳實之個人資料，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相關權益，參賽團隊全體隊員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12. 代表報名者應取得團隊成員之同意提供其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
13. 參賽者因本競賽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依法必須保留者不在此限，若因此致影響參賽或得獎及受領獎項權益者應自負責任。
14. 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應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15. 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表上授權之代表人領取，若授權代表人無法領獎，由團隊成員共同簽署同意更換代表人代理領取，請將代理表單於領獎期限內寄至主辦單位以茲證明。
16. 凡獲選之團隊必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相關評選、表揚、補助及媒體採訪報導等工作。並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後續效益追蹤2年。
17. 凡報名參加者，應遵守本須知內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得之獎金與獎項，且得公告之。若有違反本須知之事項，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得獎隊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18. 未經主辦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
19. 本須知及各項規定之解釋與適用，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任何有關的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以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0. 本須知有未盡事宜，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更新、修改)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
21.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或暫停本活動。
22. **競賽初選評分方式**
23. 初選：107年11月13日(二)~ 107年11月20日(二)。
24. 初選評選方式：

每個團隊需在報名時，同時於網頁上繳交2000字的產品或服務說明書(文件中要求項目如網站所示)。而在報名截止後，各組將邀請產業界與學術界專家組成評審團，採線上審查方式評選產品或服務構想書。特別注意：本次評選為維持公正性，產品或服務說明書中不得透漏任何隊伍或成員資訊，違者取消資格 。

1. 初選評分項目與比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 適切性：  作品或發想與智慧城市之關聯度 | 創新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有別於過往的產品 | 可行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真的可上線使用 | 市場與公益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具有商業或公益價值 | 作品完整性：  作品之完成比例、未來擴充性、穩定性 |
| 產品實作組 | 25% | 25% | 0% | 20% | 30% |
| 資料應用組 | 25% | 25% | 20% | 20% | 10% |
| 服務發想組 | 25% | 40% | 15% | 20% | 0% |

1. 初選結果公告：

主辦單位將於11月20日(二)下午17點於競賽網站公告初選晉級名單，晉級的團隊即可進入決選。(進入決選隊伍以每組10隊為原則，然最終進入決選隊數仍可由評審委員視參賽作品水準，與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必要時得以「名額增加或減少」辦理。

1. 決選評分方式：

決選：107年11月23日(五) 09:20~19:00

決選分為兩階段，各階段之評審團皆由產官學專家組成。

1. 第一階段為比賽當日早上，參賽隊伍首先向評審進行3分鐘簡報，並由評審給予修改意見。(此階段不計分，且不開放他組觀看)
2. 第二階段為比賽當日下午，各團隊須於指定時間及地點，進行10分鐘的產品或服務發表，並現場Demo完整的作品功能(產品實作組與資料應用組)，發表後則有5分鐘的評審詢答。特別注意：本次評選為維持公正性，產品或服務說明書中不得透漏任何隊伍或成員資訊，違者取消資格。
3. 決選結果將於現場公告，並進行頒獎。

註：競賽團隊半數以上成員須出席比賽並配合決選程序，不克出席者將視同放棄參賽與獲獎資格。

1. 決選評分項目與比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創新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有別於過往的產品 | 可行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可上線使用 | 市場與公益性：  作品或發想是否具有商業或公益價值 | 作品完整性：  作品完成比例、未來擴充性、穩定性 | 產品發表：  故事吸引力、台風與現場反應評分 | 加分項目：  (創業計畫書或營運計畫書) |
| 產品實作組 | 25% | 0% | 20% | 30% | 25% | 20% |
| 資料應用組 | 25% | 20% | 20% | 10% | 25% | 20% |
| 服務發想組 | 40% | 15% | 20% | 0% | 25% | 20% |

1. 決選當日活動議程：

|  |  |  |
| --- | --- | --- |
| 時間 | | 活動項目 |
| 11/23(五) | 09:20-09:50 | 報到 |
| 09:20-09:50 | 開幕式 |
| 09:50-10:10 | 活動說明/大合照 |
| 10:10-10:30 | 決賽第一階段 |
| 10:30-12:00 | 午餐 |
| 12:00-13:00 | 自由創作 |
| 13:00-15:00 | 決賽第二階段 |
| 17:30-18:00 | 晚餐/休息 |
| 18:00-19:00 | 頒獎典禮 |

1. **獎勵方式**
2. 獲獎團隊將於頒獎典禮進行公開表揚。
3. 競賽獎勵說明如下：
4. 產品實作組 日

金獎：禮卷10,000元，獎狀一紙

銀獎：禮卷 6,000元，獎狀一紙

銅獎：禮卷 4,000元，獎狀一紙

佳作3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產品實作組最佳人氣獎：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1. 資料應用組

金獎：禮卷10,000元，獎狀一紙

銀獎：禮卷 6,000元，獎狀一紙

銅獎：禮卷 4,000元，獎狀一紙

佳作3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資料應用組最佳人氣獎：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1. 服務發想組

金獎：禮卷10,000元，獎狀一紙

銀獎：禮卷 6,000元，獎狀一紙

銅獎：禮卷 4,000元，獎狀一紙

佳作3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服務發想組最佳人氣獎：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1. 特別獎項

工程學院最佳潛力獎2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管理學院最佳潛力獎2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設計學院最佳潛力獎2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人文與科學學院最佳潛力獎2名：禮卷2,000元，獎狀一紙

註1：各組最佳人氣獎為參賽人員相互投票，最高票者

註2：同一參賽作品除最佳人氣獎外，不得重複得獎

註3：獲獎隊數及獎金由評審委員視參賽作品水準，與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必要時得以「名額增加或從缺」辦理。

1. **競賽聯絡人**

雲科大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陳昱瑋同學

e-mail：[yuntechhackathon@gmail.com](mailto:yuntechhackathon@gmail.com)